

证券代码：836287

证券简称：祥龙电力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1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12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何向东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内部职工及关联方借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运营资金，公司决定向内部职工及关联方进行借款，共涉及19人，借款金额不超过5,500,000.00元。其中，涉及关联方7人，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,860,000.00元，借款期限6个月，年化利息4.35%。

关联交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：《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何向东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：《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召开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详情请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2日